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ga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Holding Group Limited**  
**维港环保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5)

**聯席公司秘書之辭任**

维港环保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確認，於2022年1月2日豁免期結束後，本公司現任聯席公司秘書辜淳彬先生(「**辜先生**」)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因此，蘇淑儀女士(「**蘇女士**」)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職務，自2022年1月14日起生效。於蘇女士辭任後，辜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唯一公司秘書。

蘇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蘇女士於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之寶貴貢獻及服務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维港环保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珠華

香港，2022年1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蔡珠華先生、董紅暉先生、鄧兆善先生及辜淳彬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志峰先生、馮濤先生及蔣國良先生。